

证券代码：002619 证券简称：艾格拉斯 公告编号：2020-089

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现场会议时间：2020年12月22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5:00开始
- 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22日上午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

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(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)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22日上午9:15至2020年12月22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
- 4、股权登记日：2020年12月14日（星期一）
- 5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花园北路35号院9号楼健康智谷大厦11层会议室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- 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7 人，代表股份 227,667,635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2.3404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198,162,235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0.7411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，代表股份 29,505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5993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，代表股份 29,505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599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，代表股份 29,505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5993%。

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双义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、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四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以下议案，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：

议案 1.00 关于改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27,620,335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792%；反对 47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20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

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9,458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397%；反对 47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60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君致律师事务所许明君、鄢人杰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，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艾格拉斯章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艾格拉斯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- 2、《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君致法字 2020399 号法律意见书》。

艾格拉斯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2 月 22 日